## 四川省品牌建设促进会

川品会〔2025〕18号

## 关于《地理标志产品 罗泉豆腐》 团体标准项目立项的通知

## 各相关单位:

根据《四川省品牌建设促进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(试行)》规定,经四川省品牌建设促进会标准化工作委员会论证批准,现决定对由资中县罗泉豆腐协会牵头的《地理标志产品 罗泉豆腐》团体标准项目予以立项。

请参与本次团体标准起草的单位和个人严格按照国家 及我会对团体标准的相关规定,充分发挥各自技术与工作经 验的优势,在确保本次项目按时顺利完成的前提下,通力合 作,高质量完成好本次团体标准的编制工作。

本立项通知公示期限为10天。如有异议,请在公示期内将意见反馈至四川省品牌建设促进会邮箱。

联系人: 罗尧周

联系电话: 13568844212

邮箱: 564188678@qq.com

